附件8

天津市高新技术企业入库诚信承诺书

本单位根据天津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入库要求，在认真阅读理解《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和《天津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申报管理系统使用说明书》、《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入库标准》的基础上，严格履行法人负责制，自愿提交2020年天津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入库申报材料，**在此郑重承诺：**

1. 本单位已就所申报材料全部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各项数据的准确性进行审核，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和科研不端行为，申报材料真实、准确。

2. 申报材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

3．本单位近3年内不存在偷、骗税等行为。

4．本单位近3年内没有发生过重大安全和质量事故。

5．本单位注重环境保护，不存在环境等违法、违规行为。

6．本单位自愿配合市高企认定办和区科技局开展的有关高新技术企业抽查、检查、报告等工作。

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